

少陽上篇
少陽下篇
太陰上篇
太陰中篇
太陰下篇
少陰上篇
少陰中篇
少陰下篇

傷寒論三註

肆

傷寒論三註卷之五

少陽經大意

周揚俊曰少陽邪居表裏之半。亦有經府之分。然不離乎小柴胡一湯也。膽經無出入路。故有三禁。禁汗。禁吐。禁下。總由和解。不可悞犯。不然在太陽陽明二經。設略見少陽經一二證。便從少陽治法。況已傳少陽乎。或言職司開闔而轉運其樞者。全賴胃氣充滿。故以柴胡提出其邪。使胃氣復振。其說固是。抑知在太陽陽明經者。亦未嘗不重胃氣也。

傷寒論三註卷之五

廣寧丁思孔景行父定 吳門周揚俊禹載輯

少陽上篇

少陽經上肝。貫心。以上挾咽。出頤頷中。散於面。其支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耳前。其支者。下胸中。貫膈。循脇裏。過季脇。尺寸俱弦者。少陽受病也。當三四日發。以其脉循脇絡於耳。故胸脇痛而耳聾。少陽之爲病。口苦。咽乾。目眩也。

方註少陽者。膽經也。其脉起於目銳眥。靈樞白足少

陽之正上肝貫心。以上挾咽出頤頷中。故又曰。是動則病。口苦。苦。膽之味也。咽。膽之使也。口苦咽乾。熱聚於膽也。眩。目旋轉而昏運也。少陽屬木。木生火。而主風。風火煽搖而燔灼。所以然也。

傷寒三日。少陽脉小者。欲已也。

喻註。脉不弦大。邪微欲解之先徵也。

太陽病。十日已去。脉浮細而嗜臥者。外已解也。設胸滿脇痛者。與小柴胡湯。但浮者。與麻黃湯。

揚俊愚按。十日已去。謂既不傳經。復非過經而已解。

矣。脉則浮細。已虛微無力。而非緊數之脉。爲邪氣盛者。可知。視其證則嗜臥。已向壁安靜。而非少陰之證。爲但欲寐者。可比。設胸滿脇痛。屬少陽傳經也。若但浮而無少陽經證。則仍太陽爲過經也。一與小柴胡。一與麻黃。本經本藥矣。言此二經。陽明可知也。

傷寒六七日。發熱微惡寒。肢節煩疼。微嘔。心下支結。外證未去者。柴胡加桂枝湯主之。

方註支節四肢百節也。支結言支飲搏聚而結也。發熱至微嘔。太陽之表也。故曰外證未去。以微而未去。

也。故加桂枝以解之。支結屬少陽。以結則難開也。故用柴胡爲主治。然則是證也。雖無太少之明文。而於太少之治以究之。則亦因藥可以知病矣。

柴胡加桂枝湯

桂枝

一兩半
去皮

黃芩

一兩半

人參

一兩半

甘草

一兩
炙

半夏

二合半

芍藥

一兩半

大棗

六枚
擘

生薑

一兩半
切

柴胡

四兩

右九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服。

愚論既發熱微惡寒。與往來寒熱無異。而支飲更結。

偏旁。是非少陽部位乎。故主小柴胡。不易之法也。然
太陽經證猶未全罷。則不得不用太陽經藥。二湯既
合。要皆減去一半。不使有偏多偏少之謂也。然觀新
加湯。似乎不敢輕用人參。而此獨不爲意者。蓋三陽
經以少陽爲主也。故曰柴胡加桂枝湯。命名之意見
矣。

陽明病。發潮熱。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脇滿。不去者。小柴

胡湯主之。

方見陽明上篇

喻註。潮熱。本胃實之候。若大便溏。小便自可。則胃全

不實。更加滿不去。則證已轉少陽矣。纔兼少陽。卽有汗下二禁。惟小柴胡一方。合表裡而總和之。乃少陽一經之正法。故在陽明證中。見少兼一二證。亦取用之。無別法也。

陽明病。脇下鞭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者。可與小柴胡湯。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身濇然而汗出解也。

方註此承上條而言。卽使不大便而脇下鞭滿在。若有嘔與舌胎。則少陽爲多。亦當從小柴胡。上焦通鞭

滿開也。津液下。大便行也。百體皆受氣於胃。故胃和則身和。汗出而病解。

喻註。上焦得通。津液得下。八字。關係病機最切。風寒之邪。協津液而上。聚於膈中。爲喘。爲嘔。爲水逆。爲結胸。常十居六七。且是風寒不解。則津液必不得下。倘悞行發散。不惟津液不下。且轉增上逆之勢。愈無退息之期矣。此所以和之於中。而上焦反通也。至於雜病項中。如痰病。哮喘病。咳嗽。癰癰等證。又皆火勢重蒸日久。頑痰膠結。經墜。所以火不內息。則津液必不能。

下灌靈根而清華盡化爲敗濁耳。夫人之得以長享者。惟先後天水穀之氣生此津液。津液結則成病。津液竭則死矣。故治病不知救人津液者。庸工也。

發汗多亡陽。譏語者。不可下。與柴胡桂枝湯和其營衛。以通津液。後自愈。

愚按汗多亡陽。疑是太陽之證。過汗而至亡陽也。亡陽則必用附子以回陽。曷爲不用附子耶。以不見惡寒證也。且亡陽而至譏語。又疑是太陽過汗轉入陽明府證。曷爲不可下耶。以不見鞭滿及不大便等證。

也。然其所以然者。殆少陽不可發汗。發汗則讖語乎。
少陽讖語。舍小柴胡別無治法。又曷爲復加桂枝。仲
景以證從太陽。兼見少陽。雖少陽而外證未除。見讖
語而裏證亦急。小柴胡表裡之半者也。兼用桂枝。卽
太陽之邪。渙然氷釋矣。故曰和營衛。通津液而自愈。
知與陽明胃實相去千里也。

少陽中風。兩耳無所聞。目赤。胸中滿而煩者。不可吐下。
吐下則悸而驚。

方註首句以攢名揭總舉大綱而言。三陽篇中如此。

云云者皆然。少陽之脉上抵頭角。下耳後。其支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其支者下胸中。貫肝膈。主目。膽爲之合。風爲陽而主氣。耳無聞者。風壅則氣塞也。目赤者。風熱則氣昏也。胸滿而煩者。風鬱則膈熱也。少陽本無吐下法。其經又多氣少血。吐下復傷其經。則血愈少而虛。血虛則心虛。所以神識昏亂。怔忡而驚也。

愚按此條純是少陽證。見以風屬陽。陽邪上壅。遂致滿而煩。似乎可以吐下。故仲景禁之。惟恐人之悞也。

若悞則變證如許。明此變證。則人不敢悞。設見此變證。亦可以知所悞矣。

傷寒脉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少陽不可發汗。發汗則譫語。此屬胃。胃和則愈。胃不和則煩而悸。

方註。少陽屬木。故其脉弦細。則欲入裏也。譫語者。奪其血液而胃乾。故心荒而亂也。胃和以未至實言。不和言實也。然上條以風言。風主氣。故禁吐下。此以寒言。寒主血。故禁汗。對舉以示教也。

愚按此條。但頭痛發熱。並無少陽證見。然弦爲少陽

脉也。又何以知其爲寒。惟頭痛發熱而不言汗。且脉弦細。卽是緊之轉也。寒又宜汗。人易悞也。故仲景又禁之云。若汗以傷其液。必致胃不和而煩悸。有如此也。然仲景又恐因讖語而議下。復出胃和之訓。學者不可於大柴胡導法留意耶。

傷寒四五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渴者。小柴胡湯主之。

方註身熱惡寒。太陽表也。頸項強。有陽明也。脇下滿。少陽也。然則三陽俱見病矣。手足溫而渴者。邪湊半

表半裡而裡證見也。夫以三陽俱見病而獨從少陽之小柴胡以爲治者。太陽陽明之邪微。少陽近而裏證見。故從少陽一於和而三善則皆得也。

愚按太陽陽明表證俱見。止以脇滿一證爲小柴胡之候。本湯一投。將經邪之留於二經者。盡從少陽解去。設使竟用太陽汗藥。則不但少陽之邪不去。而變證且百出矣。故仲景多言二經少言少陽。示人之意深遠。此條當從加減法。不嘔而渴者。去半夏加栝蒌根爲是也。

傷寒陽脉澀陰脉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用小建中湯不差者與小柴胡湯主之。

方註陽主氣澀主痛陰主血弦主急投以小建中者求之於益陰而和陽也不差則不對可知矣小柴胡者少陽之主治也蓋少陽屬木其脉弦木盛則土受制故澀而急痛也然則是治也者伐木以救土之謂也。

喻註陽脉濇陰脉弦渾是在裡之陰寒所以法當腹中急痛故以小建中之緩而和其急腹痛止而脉不